**永和县红十字会**

**2016年度决算填报说明**

**第一部分   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能

1、宣传、贯彻、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》和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制定的各项工作方针、政策。

2、研究制定全市红十字会工作标准和实施方案，并组织实施。

3、开展救灾准备工作，组织社会开展募捐，接受国内外援助，监督救灾款物的使用。

二、部门决算单位构成

永和县红十字现有工作人员6名，办公室2人、综合股3人及1名领导干部。

**第二部分   2016年度部门决算报表**

本部分内容见附表。

**第三部分   2016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1、机构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

红十字会共有独立编制机构  1 个。属于事业机构1个 。独立核算单位  1个，本年度参加决算单位1  个，较上年度没有增减。

2、人员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

（1）编制：红十字现有编制  4 人无变动。

其中：事业管理2 人；事业编制 2 人；

（2）人员：全单位现有人员 6 人.

（3）财政供养人数6人

二、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明

（一）收入支出结构说明

1、一般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6092元.较上年增加。

2、2016年无结余。

（二）资产负债情况说明（无）

（三）行政经费支出说明

2016年支出628973元，较上年增加。其中：人员支出608973元；商品和服务支出20000元。

（四）“三公经费”支出说明

2016年度无三公经费。上年无三公经费。无增减变化。我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出境人员及购车，没有产生费用。

1. 分 政府采购

无。

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

无。